诗经读后感(模板7篇)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诗经读后感篇一

《诗经》是中国第一部诗歌总集，现存305篇，古人称之为“诗三百”，它收集了从西周到春秋约500年间的诗歌。《诗经》分为《风》《雅》《颂》三部分，《风》又称作国风，是各地的民歌，内容涉及婚恋，农事，战争等方面，有很强的抒情色彩。《雅》分为大雅和小雅，是宫廷宴享或朝会时的乐歌，《颂》是产生较早的古乐，语言和形式上都显得雍容典雅。

《诗经》在中国文化史和中国文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一方面他是五经之一，是儒家的重要经典，另一方面他又是中国古典文学的发端，在追求审美、抒情方式、句式特点等方面为中国的诗歌奠定了基础，是中国古典文学的源头。

《诗经》带给人一种古韵之美，她仿佛穿越了几千年来到我们身边。《诗经》美在质朴的语言，美在对人世间美好情感的诠释。她没有太多的华丽词藻，没有庸俗之气，吸引我们去领略那古朴而又优美的辞章，去感受那真挚而又深沉的美好。

《诗经》美在对生活的无比热爱。“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之子于归，宜其室家。”无论谁读过之后，眼前便不由自主地浮现一个像桃花一样鲜艳的女子形象。嫩嫩的桃枝，鲜艳的桃花，姑娘今朝出嫁，把欢乐和美带给她的婆家人，多么

美好的祝词啊。人只有对生活满怀神情与热爱，才能在纷繁的世间为自己、为别人带来一份宁静祥和的温馨。

《诗经》美在爱的幸福与美满。“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多么情意绵绵的佳句，体现了爱人之间一起白头偕老的心愿，表达的是对幸福与美满的无比向往。和爱着自己的人共度一生，是一件多么幸福美满的事啊！

《诗经》宛如一个端庄优雅的绝代佳人，从中华五千年的历史向我们款款走来，每一句哀叹，每一次反复，都是至情的流溢，都是衷肠的表露，没有丝毫的委托虚假，一言以蔽之，“思无邪”。

诗经读后感篇二

有苑者柳，不尚息焉。上帝甚蹈，无自匿焉。俾予靖之，后予极焉。有苑者柳，不尚愒qi□休息）焉，上帝甚蹈，无自瘵zhai□病）焉。俾予靖之，后予迈焉。

有鸟高飞，亦傅于天。彼人之心，于何其臻。遏予靖之，居以凶矜。这是一首表达了愤懑的诗歌，诗歌作者控诉了一起同生共死的打天下后谋求权威后的人反复无常的性情。

让他琢磨不透而又深感恐惧的心情，茂密的柳树在水塘边郁郁葱葱，绿茵喜人，但是如果行人想要去依附着去休息，去躲个荫凉，去享受下诗情画意，说不定就会被雷劈，也会被树上的虫子所侵扰，被树枝所伤害。

不要被“大树底下好乘凉“所幻想，大树的伟岸是它自己的事情，与你无关。如果想到大树底下去乘凉，不如自己变成大树。

基于这样的想法，他看着昔日一起奋斗的伙伴坐在高位上，但是对于他而言是咫尺天涯的无法逾越的鸿沟和距离。

因此他发出了鸟儿也有依附于天的时候，为什么让他参与国家要务的管理设计，但是去无人可以商榷和依附的哀鸣。内心翻江倒海的可见一斑。

其实，他误会了上层人物，任何一个人经过千难万险后达到某个位置，势必会成为惊弓之鸟，对任何人都是防范心态，因为被设计，被陷害的日子他们经历太多了。因此对于旁人的不信任就成了他们的常态。

诗经读后感篇三

这是一首女子思念丈夫的诗。

伯，是哥哥的意思，实际上指的是自己的丈夫。这跟后世有时女子称丈夫为阿哥，以及今天有些女孩给另一半叫“欧巴”、“小哥哥”是一个道理.....

首章是女子夸赞丈夫勇猛无比，因此成为王的护卫。从她的言语中我们很明显地能够感受到，她对阿哥的喜爱、崇拜之情。

从这首诗里，我们不仅能形象地体会到女子对心上人的思念、依恋之情是多么的深切，也能侧面地感受到，在那个战乱的时代，频繁的战争给万千的人们和他们的家人带来了多大的痛苦。所以诗家普遍认为这是一首讽刺时代的诗，也不是没有道理的。

诗经读后感篇四

这是一首女子怀远诗。前三段不难理解，女子看到雄雉展翅而飞的模样，想到了出门在外的丈夫，也是这样一表人才。她直接地表达着对丈夫的思念之情。但是第四段，话锋一转，开始抨击“君子”们没有德行。

这里咱谈点话外的。本诗以雄雉比喻君子，这个意象其实大有典故。中国人很讲究礼节，但我们不知道的是，很多今天看起来习以为常的礼节都来自于古时候的贵族仪式。比如逢年过节走亲访友的时候，去人家家里必须得提点东西这个事，其实背后的文化大有来头。

在《西周史》中谈到西周的礼制时，我们知道了当时的贵族们彼此轻易不可以见面，有非常繁琐又严格的“贽见礼”，会见过程不但要按照固定的仪式进行，而且要带礼物，礼物还要按照访客的身份进行选择，主要有三种：玉、帛、禽。

高级贵族如公侯，会见时以玉为贽，且玉也有不同的等级和形制；次等贵族以帛为贽；末等贵族相见以禽为贽。当然啦，帛和禽都按其主人的身份等级有严格规定的。

以禽为礼，主要包括羔、雁、雉。作为统治阶级里最下层的士阶层来说，以雉为礼最为普遍了。大概也正因此，雉成为“士”的象征。

诗经读后感篇五

我念你，不论亲情爱情友情，千年万年，绵延婉转；睍睆黄鸟，劬劳之恩；子衿子佩，爱之既深；同裳同袍，与子偕行。

静静读《诗经》，在那里，我发现了淳朴，真挚，珍贵的情。

“睍睆黄鸟，载好其音。有子七人，莫慰母心。”黄鸟鸣叫，清脆动人，惹人怜爱。但也无法安慰母亲辛苦的心，从我呱呱坠地，母亲就无比劳累。待我长大懂事，我自责儿时的调皮，我迫切地报答母亲的养育之恩。亲情如此珍贵，如今少年，叛逆的我们，请放下心中的焦虑烦恼，感受母亲的爱。

“青青子衿，悠悠我心。”“青青子佩，悠悠我思。”子衿子佩，也令她深陷其中。在原地等你，不断揉搓衣袖，不断

抚摸你赠的玉佩，抬头不见你的身影，眼里满是愁哀。穿越千年的爱情，也能悸动人心。

“岂曰无衣，与子同袍。”“岂曰无衣，与子同裳。”英勇无畏的气概下，战士们如兄弟一般团结一致，“同裳同袍”，手握刃剑，奋勇前行至那焰火笼罩的战场。兄弟般情意的战士们，如今读来也是激情澎湃。

真挚的“情”不论在古代还是如今，都会直戳人心。《诗经》中穿越千年的情，不假，不华，不忘。

诗经读后感篇六

“采薇采薇，薇亦作止。曰归曰归，岁亦莫止。靡室靡家，玁狁之故。不遑启居，玁狁之故。”

豌豆我采了又采，即使采完了，又会长出来的，要不是因为猃狁的缘故，我不会长期镇守在边境地区，而是回到故乡。这是《采薇》第一章大概的解释。

《诗经》是我国最早的一部诗歌总集，历史永久，搜集了从西周到春秋战国时期的诗歌。《诗经》大概有300多首，都是由孔子和君吉甫从民间和皇室上收集并编制而成的。之所以称为《诗经》是因为汉武帝把诗、书、礼、易、春秋化为五经的缘故，就是大家所说的四书五经中的五经。

《诗经》的内容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是风，风在诗经里面包括了15个地方，也就是15国风。比如说我们所熟悉的《兼葭》，就是秦风类型；第二部分是雅，分为大雅和小雅，小雅比较容易懂，而《采薇》就是《小雅鹿鸣之什》里面的，那么大雅呢？晦涩难懂，需要有很高的文言基础的人才能领悟；第三部分是颂，颂主要用来赞美国家的或是举行祭祀仪式上用的。

《采薇》是一首镇守边疆的士兵返乡的诗。讲述的是一个士兵以采豌豆为开头来抒发相思之情。这首诗经专家考证创作于西周时期，不过，可惜作者不详，因为先秦时期的作家一般都是不留名的。

“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是六年级语文书中《采薇》的节选，被誉为诗经中写的最有名的诗句之一。写出了出征和回乡中的景物和情怀。被很多古人引用，是一段以乐景写哀情，又以哀景写乐情的典范。对比了出征前的杨柳依依和现在的大雪纷飞，来说明自己离家之久，思念之深。

经常读诗带给我很多不同的感受，大概思念家乡和怀念亲人是我们中国人永不褪色的记忆吧！

诗经读后感篇七

读《诗经》，就好似读一部古人风情史，像清泉缓缓抚过青石板，清新，自然，没有一丝杂质。

雎鸠鸟儿关关合唱，在河心小小洲上。这一切，都印在了他的眼眸中，想必，这也是他所盼望的吧？无数天的彻夜未眠，心里只有她的倩影，这是爱而不得的煎熬。

西风乍起，干热的风夹杂着丝丝凉意，微红的晨曦中，寒霜泛着金光。荻花摇曳，水光潋滟，摇不去的是对伊人的爱，更摇不去对理想的追求。

念那青青子衿，微褶的衣裳，佩玉的绶带飘飘，她心中泛起层层涟漪。约会不遇，失落惆怅。“一日不见，如三月兮。”这爱，缠绵悱恻，穿越岁月，仍引人共鸣。

像是品味陈酿的美酒，细品《诗经》中的爱，历久，弥新。